

公告编号：2017-024

证券代码：835727

证券简称：互联在线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深圳市互联在线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清祥路1号宝能科技园7栋A座3楼ABCDEF单元

互联在线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二〇一七年九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 录

- 一、公司基本信息
- 二、发行计划
- 三、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况
- 四、董事会关于资产定价合理性的讨论与分析
-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 七、中介机构信息
- 八、有关声明

释 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互联在线	指	深圳市互联在线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业务规则》	指	2013年2月8日发布，2013年12月30日修改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经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现行有效的股份公司章程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一、公司基本信息

- (一) 公司名称: 深圳市互联在线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 (二) 证券简称: 互联在线
- (三) 证券代码: 835727
- (四)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清祥路 1 号宝能科技园 7 栋 A 座 3 楼 ABCDEF 单元
- (五)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清祥路 1 号宝能科技园 7 栋 A 座 3 楼 ABCDEF 单元
- (六) 联系电话: 0755-89208888
- (七) 法定代表人: 周明
- (八)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秦岭

二、发行计划

(一) 发行目的:

公司目前处于业务快速发展阶段, 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较大, 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和棋牌平台项目的运营及推广, 以期整体上优化公司财务结构, 扩大公司业务规模, 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助力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二) 发行对象:

1、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第十四条规定, 公司增发股份时, 公司在册股东不具有优先认购权。该议案将提请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该议案，公司现有股东对本次发行的股份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未通过本次《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则公司将重新制定股票发行方案，以维护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权益。

2、发行对象部分确定的股票发行：

本次股票发行为发行对象部分确定的股票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拟向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自然人投资者、法人投资者及其他经济组织发行股票，合计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发行对象不超过35名。其中部分发行对象已经确定，已确定的股票发行对象为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规定的自然人合格投资者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等，以及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自然人投资者、法人投资者及其他经济组织；如认购对象为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则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应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其余发行对象中若为外部股东，则亦需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相关规定。

新增投资者合计不超过35名；

新增机构投资者满足条件：

(1) 实收资本或实收股本总额5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法人机构；

(2) 实缴出资总额5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合伙企业。

新增自然人投资者需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1) 在签署协议之日前，投资者本人名下最近10个转让日的日均金融资产500万元人民币以上。金融资产是指银行存款、股票、债券、基金份额、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保险产品、期货及其他衍生产品等。

(2) 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投资经历，或者具有2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投资、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或者具有《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一款规定的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以及经行业协会备案或者登记的证券公司子公司、期货公司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金融机构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经历。

具有前款所称投资经历、工作经历或任职经历的人员属于《证券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禁止参与股票交易的，不得申请参与挂牌公司股票公开转让。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已确定的认购对象、拟认购数量及认购方式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认购人身份	是否关联	认购数量 (股)	认购方式
1	苏州美林创业 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外部合格投 资者	否	425,531	债权
				255,319	现金
2	刘东	外部合格投 资者	否	425,531	债权
				255,319	现金
合计				1,361,700	

上表中2名发行对象的具体情况如下：

①苏州美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苏州美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2011年5月6日，注册资本15,000.0865万元，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573818475C，主要经营场所：苏州工业园区中新路57号嘉实大厦1幢501室。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为创业其他提供创业投资管理服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美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也未从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因此，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

金管理人，无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程序。

②刘东

刘东，男，1974年出生，本科学历，身份证号码：3210881974*****13，住所为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公教一村15幢204室。

本次已确定的发行对象之间、已确定的发行对象与公司及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以上已确定的股票发行对象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经查询“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政府部门网站公示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及取得上述2名投资者各自出具的书面声明，以上已确定的股票发行对象及其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因违反《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相关规定而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

（三）发行价格

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为人民币11.75元/股。

本次发行价格将综合考虑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公

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行业市盈率等多方面因素，并在与发行对象沟通的基础上，根据认购情况最终确定。

(四) 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260万股（含260万股）。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发行以债权认购的总额为1,000.00万元，以现金认购的部分预计总额不超过2,055.00万元（含2,055.00万元）。

(五) 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不会导致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公司挂牌以来不存在分红派息和转增股本的情况。

(六) 本次发行股票无限售安排，发行对象无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次股票发行将遵循《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办理股份限售。

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余限售情形，发行对象无自愿锁定的承诺。

(七) 募集资金用途

1、前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为公司挂牌以来的第一次定向发行，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

(1) 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发行以现金认购的部分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55.00万元（含2,055.00万元）。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和棋牌平台项目的运营及推广，以期整体上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助力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具体用途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规模 (万元)
1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
2	棋牌平台项目	1,055.00
	合计	2,055.00

(2) 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①补充流动资金

1) 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公司当前业务重心在互联网平台运营方面，在增加注册量、用户数量及提升流量方面有较大投入，且该方面投入带来的效益存在一定的延迟。虽然公司2016年净利润较2015年提升52.47%，但公司资金周转仍存在较大压力，为保证公司后续业务的发展，改善财务状况，亟需缓解公司运营的资金压力。

2) 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过程

流动资金估算是以企业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为基础，综合考虑企业各项资产和负债等因素的影响，对构成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主要经营性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分别

进行估算，进而预测企业未来期间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程度。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资产=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

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负债=应付账款+预收账款

预测期流动资金占用额=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资产-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负债

预测期流动资金需求=预测期流动资金占用额-前一期流动资金占用额

营业收入增长率的预测说明：公司自2016年挂牌以来，业绩发展势头良好，2016年经审计营业收入17,131,094.24元，同比增长146.04%。根据公司披露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2017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226,515.29元。根据公司披露2016年半年报和2017年半年报，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为91.55%，假设公司2017年和2018年全年保持此增长率。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具备广阔的市场发展前景，公司根据上半年已实现营业收入20,226,515.29元，预计2018年全年营业收入62,857,632.90元。本次测算以2017年上半年财务数据为基期数据进行测算。

项目	2016年1-6月	2016年	2017年1-6月	2017年全年预计
营业收入 (元)	10,559,287.34	17,131,094.24	20,226,515.29	32,814,936.12
营业成本 (元)	2,239,711.73	3,519,437.24	4,708,202.91	7,398,373.83
收入增长率	(已披露2017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已披露2016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 1=91.55%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年预计值	2018年预计值
营业收入	20,226,515.29	100.00%	32,814,936.12	62,857,632.90
应收账款(元)	9,047,565.42	44.73%	14,678,518.62	28,116,980.98
预付款项(元)	2,586,745.59	12.79%	4,196,664.14	8,038,789.79
存货	97,650.00	0.48%	158,424.65	303,465.41
经营性资产合计	11,731,961.01	58.00%	19,033,607.40	36,459,236.19
应付账款	1,444,668.00	7.14%	2,343,789.20	4,489,572.70
预收账款	3,474,286.02	17.18%	5,636,585.06	10,796,985.64
经营性负债合计	4,918,954.02	24.32%	7,980,374.26	15,286,558.34
流动资金占用额	6,813,006.99	33.68%	11,053,233.14	21,172,677.85
流动资金需求				10,119,444.71

注：2017年全年营业收入预计值=（已披露2017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已披露2016年上半年营业收入）*经审计2016年全年营业收入

根据上述测算，公司2018年需新增流动资金额为10,119,444.71元。考虑到公司业务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公司拟将不超过1,0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满足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上述假设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②棋牌平台项目

1) 项目运营及推广投入的必要性

棋牌平台是公司2017年新启动的综合棋牌游戏平台项目。项目将推出以益智、互动、娱乐的休闲棋牌平台游戏为核心的产品，以满足各年龄段人士的文化娱乐需求。由于棋牌类游戏操作较为简单，有较大的市场需求，公司可以借助

其强大的互联网资源以及优秀的研发推广团队，提高产品的竞争力，拓展公司的盈利空间；由于该项目前期研发投入较多，后期仍有持续的平台升级投入并且加入了运营和营销推广费用需求，存在一定的资金缺口。

2) 项目运营及推广投入的测算

公司正在推进的棋牌平台是公司外部团队合作打造的游戏平台，由公司负责部分研发和平台运营工作。该项目于2017年5月启动，计划分为六个阶段进行，目前已完成前四个阶段的工作，发布了4.0版本，棋牌平台形态和游戏库已经搭建完毕，进入运营推广阶段，首批用户体验良好。后续公司将推出游戏定制业务，对平台服务器进行持续的升级维护，不断完善棋牌平台游戏库，对游戏版本、界面及用户体验进行优化。该项目未来总体资金投入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人工费用	1,145.20	68.86
其中：研发人员费用	407.40	24.49
运营人员费用	133.00	8.00
业务人员费用	604.80	36.36
推广费用	518.00	31.14
合计	1,663.20	100.00

目前该棋牌平台运营已经产生收入，可满足项目部分运营资金的需求，如果本次募集资金不足，资金缺口将由公司自筹或后续股票发行解决，公司会根据实际募集资金的情况，优先保证补充流动资金，其次保障平台项目。

公司将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建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并向监管部门报备。

(八)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九)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股票发行涉及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相关议案如下:

《关于〈深圳市互联在线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苏州美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刘东持有的经过评估的公司债权的议案》;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授权。

(十) 本次发行不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本次发行拟新增发行对象不超过35名；截至2017年07月31日，公司现有股东5名，预计与本次发行新增股东合计不超过200名，符合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股票发行的条件，公司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履行备案程序。若股东人数超过200名，公司需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行政许可核准股票发行。

三、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况

(一) 非股权资产认购

1、相关资产的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苏州美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自然人刘东分别以其持有的对公司的债权500万元，各认购公司股份425,531股。

因公司业务发展，流动资金需求增加，为满足生产经营需求，2016年12月19日，公司与苏州美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刘东分别签订《债务融资框架协议》，分别约定上述主体为公司提供融资人民币5,000,000元，期限自2016年12月20日至2017年12月19日；根据约定，若公司采取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息的方式还款的，按年利率12%计息，若采取债转股的方式，则融资不计息。2016年12月19日，上述债权人各自将人民币5,000,000元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公司确认收到该借款。

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7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苏州美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自然人刘东拟用于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债权进行了评估。评估方法为结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截止评估基准日2017年6月30日，苏州美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对公司的债权评估值为500.00万元；自然人刘东持有对公司的债权评估值为500.00万元。

苏州美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自然人刘东与公司、公司股东均无关联关系。

2、资产权属的情况

本次用作认购股份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利受限、权属争议或者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相关资产涉及许可或债权债务转移的情况

不适用。

4、独立运营和核算的资产审计情况

不适用。

5、资产的交易价格

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7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苏州美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自然人刘东拟用于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债权进行了评估。评估方法为结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截止评估基准日2017年6月30日，苏州美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对公司的债权

评估值为 500.00万元；自然人刘东持有对公司的债权评估值为 500.00万元。

6、购买资产的情况说明

公司当前业务重心在互联网平台运营方面，自2016年以来，主营业务发展强劲，业务规模不断扩大；2017年，公司启动了综合棋牌游戏平台项目。出于长期投资收益的考量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能力的预期，本次股票的发行对象苏州美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自然人刘东拟将所持有的公司债权转换为对公司的股权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人	以非现金资产认购 股份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苏州美林创业投资 中心（有限合伙）	425,531	5,000,000.00	债权
刘东	425,531	5,000,000.00	债权
合计	851,062	10,000,000.00	

公司通过发行股票购买上述债权资产，能有效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从而整体上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助力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二）资产交易价格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用于认购公司所发行股票的资产交易价格以评估师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价值为依据，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13日出具了《苏州美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刘东持有深圳市互联在线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债转股所涉及的债权价值评估报告》（编号：亚评报字【2017】

21号), 最终评估价值为1,000万元。

四、董事会关于资产定价合理性的讨论与分析

本次股票发行中, 苏州美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自然人刘东以其对公司的债权认购股份。

本次交易中, 公司委托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互联在线应承担的债务实施了资产评估。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拥有有关部门颁发的评估资格书, 并且具有证券业务资格, 具备胜任本次评估工作的能力。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与本次交易的相关各方除业务关系外, 无其他关联关系, 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 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公司提供债转股的价值参考, 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 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 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 运用了合规且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 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 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 评估结论合理, 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

本次交易以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转为股份的债权资产的价格, 交易定价方式合理。本次拟购买资产按评估值定价公允,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

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未发生变化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不会发生变化。

(二)发行对象以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股票的，说明相关资产占公司最近一年期末总资产、净资产的比重；相关资产注入是否导致公司债务或者或有负债的增加，是否导致新增关联交易或同业竞争

本次发行苏州美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自然人刘东分别以其持有的对公司的债权500万元，各认购公司股份425,531股。相关资产占公司最近一年期末总资产、净资产比重情况如下：

资产所有人	资产金额（万元）	占最近一年总资产比重（%）	占最近一年净资产比重（%）
苏州美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	16.59	53.38
刘东	500	16.59	53.38
合计	1,000	33.18	106.76

相关资产注入不会导致公司债务或者或有负债的增加，不会导致新增关联交易或同业竞争。

(三)本次发行未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造成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棋牌平台项目，将有效改善公司的财务结构，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有利于保障公司经营的正常发展，从而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将提升，负债将减少，对其他

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有积极影响。

(四)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不存在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二十四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四)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五)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1、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认购方）：苏州美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刘东，上述主体分别与公司签订《股份认购协议》。

乙方（发行方）：深圳市互联在线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17年9月21日

2、认购方式、支付方式

甲方本次认购乙方发行股票包括以下两种方式：

- 1) 以甲方持有乙方的债权认购乙方发行的部分股票；
- 2) 以现金不超过人民币300万元认购乙方发行的部分股票。

3、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支付方式：

甲方以债权认购乙方发行股票部分，本协议生效且股份发行时，甲方免除乙方的相应债务，乙方对甲方持有乙方的债权作相应会计处理，该债权消灭即视为支付。

甲方以现金认购乙方发行股票部分，在乙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甲方认购乙方本次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后，按乙方公开披露的股票发行认购公告缴款支付。

本协议由甲乙双方签署，并经乙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甲方认购乙方本次发行的股票事宜的议案之日起生效。

4、合同附带的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合同不附带任何保留条款和前置条件。

5、自愿限售安排

无自愿限售安排。

6、估值调整条款

无估值调整条款。

7、违约责任条款

一方未按本协议的约定履行协议项下的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协议的约定的，包括但不限于违反本协议中所作的陈述、承诺或保证的，或所作陈述、承诺或保证存在虚假、重大遗漏或隐瞒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本协议，或要求违约方赔偿其损失。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8、其他条款

本协议是双方就相关事宜所达成的最新协议，并取代在此之前就相关事宜所达成的任何口头或书面的陈述、保证、意向书等文件的效力。

9、以非现金资产认购，相关资产的价格和定价依据

双方同意将本协议第二条的债权价值确定为人民币 500 万元计算，故甲方以上述第二条债转股方式认购股份的数量为 425,531 股。本项债权需要评估，如乙方聘请的评估机构出具评估报告认定甲方债权的评估金额少于 500 万元，双方将另行签署补充协议确定债权认购股份的数量。

10、以非现金资产认购，相关资产自评估截止日至资产交付日或

过户日所产生的收益归属

甲乙双方确认,转股债权自评估基准日至支付日期间产生的收益归乙方所有,所产生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11、以非现金资产认购,与资产相关的负债及人员安排

本次拟转股之债权不涉及其他负债及人员安排。

七、中介机构信息

(一)主办券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项目负责人:燕飞

项目组成员(经办人):燕飞、杨茗

联系电话:0755-88286851

传真:0755-83360367

(二)律师事务所:广东联建律师事务所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石厦北二街西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座40楼

单位负责人:顾东林

经办律师:周念军、胡孔洪

联系电话:0755-83134506

传真:0755-83134148

(三)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B2)座3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步湘

经办注册会计师：罗晓梅、杨步湘

联系电话：0755-25314293

传真：0755-82926546

(四)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2门1401

法定代表人：杨钧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郭宏、王明

联系电话：010-88312675

传真：010-88312675

八、有关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周 明_____ 周志锋_____ 秦 岭_____

李正旺_____ 周 维_____

全体监事签名：

周志辉_____ 刘东利_____ 何文燕_____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周 明_____ 李正旺_____ 秦 岭_____

深圳市互联在线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年 月 日